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林婉雯 電話:02-7736-7822

電子信箱: becky063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學(一)字第1142802534D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」修正條文odt檔 (A09000000E_1142802534D_senddoc7_Attach1.pdf A09000000E_1142802534D_senddoc7_Attach2.odt)

主旨:「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 17日以臺教學(一)字第1142802534A號令修正發布,茲 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〔 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) 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 教育司林專員,電話: (02)7736-7822。

正本:司法院秘書長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:

教育局 1140897665

第1頁 共1頁